**【附表1】 國立體育大學招生考試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 |
| 考試項目 | □博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碩甄 □博甄  □轉學考 □二年制在職班 □學士班 □教育學程 | | | |
| 考生姓名 |  | | 報考系所 | 系（所） 組 |
| 生日 | 年 月 日 | | 身分證字號 |  |
| 聯絡電話 | 住宅：（ ） 手機： | | | |
| 戶籍地址 | □□□□□ 市縣 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之 | | | |
| 退費帳號  (※勿填寫他人帳戶， 盡量用郵局帳戶） | 郵局局號： 帳號： | | | |
| 行庫名稱： 分行：  銀行代號： 帳號： | | | |
| 退費原因 | □低收入戶考生申請報名費全免優待 □其他： | | | |
| 檢附證件  （證件不予退還） | □1.各縣市政府所開具低收入證明影本。 （※一般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概不受理。）  □2.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3.繳費交易明細表影本 | | | |
| 浮貼身分證影本 | | | | |
| 正 面 | | 反 面 | | |
| 浮貼本人存摺影本，若有郵局帳戶，請優先以郵局帳戶為退費帳戶 | | | | |
|  | | | | |
| 備註 | 1.具低收入戶身分之考生須先繳交全額報名費，再向本校申請報名費全免優待。  2.申請退費者請於繳交報名資料時一併提出。  3.經審查證件不齊、資格不符者，不予退費。  4.所附證件必須齊全，資料務必填寫正確，否則無法完成退費手續。 | | | |

# 【附表2】

# 國立體育大學碩士考試同等學力資格認定申請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報考  系所 | 研究所 | | | 組 |
| 身份證字號 |  | Email |  | | 連絡電話 |  |
| 請考生勾選同等學力資格（入學大 學同等學歷 認定標準」第5條規定） |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一、在學士班肄業，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或休學，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二、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包括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  □四、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  □五、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1.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六、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1.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2. 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 | | | | |
| 考生需  檢附資料 | 一、符合第一項、第二項資格者，繳交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影本（附歷年中文成績單），並請原肄業學校註明修畢畢業應修科目與學分數（須註明入學及離校年月）  二、符合上欄第三項資格者，於修業年限六年之大學明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附歷年中文成績單）。  三、符合上欄第四項資格者，繳交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影本或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四、符合上欄第五項、第六項資格者，繳交上欄考試及格證書影本或證照證書影本 | | | | | |
| 申請人簽章 |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 本人以上所填資料屬實，並已完全閱讀及瞭解＜注意事項＞ | | |

|  |  |
| --- | --- |
| 注意事項 | 1. 請附學歷及經歷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含影本乙份)（如：歷年成績單、服務證明…..等）。 2. 申請資料請於114 年1月17日前送達本校教務處。 3. 本申請表請單面印製，親筆簽名後郵寄 4. 審查結果將Email通知 |
|  | **同等學力審查(以下由本校審查)** |
| 審查 | 本校教務處審核：  □學歷資格符合，符合第\_\_\_\_\_\_\_條認定資格，影本送註冊組被查。  □檢具相關資料，符合第\_\_\_\_\_\_\_條認定資格，影本送註冊組被查。  □未檢具相關資料，不符合報考資格  **承辦人： 組長：**  □本案不須經招生委員會議通過 □本案需提招生委員會議通過 日期： |

**【附表3】 國立體育大學招生考試網路報名資料需造字回覆表**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試項目 | □博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碩甄 □博甄  □轉學考 □二年制在職班 □學士班 □教育學程 | | | | |
| 考生姓名 |  | 報考系所  組別 | 系(所) 組 | | |
| 生日 | 年 月 日 | 身分證  字號 |  | 性別 | □男□女 |
| 聯絡電話 | 住宅：（ ） 手機： | | | | |
| 聯絡地址 |  | | | | |
| 需造字體  說 明 | ＊個人資料需造字部分請勾選並仔細填寫：  □姓名（需造字之字為： ）  □地址（需造字之字為： ）  例：考生姓名：李珛玉 請勾填姓名（需造字之字為： 珛 ） | | | | |
| 考生簽章  (請確認無誤) |  | | | | |
| 備註 | 1.考生個人資料，如有難字電腦無法自動顯示需造字者，請務必填寫本表，並傳真至本校註冊組辦理，以免報名資料錯誤。  傳真電話：03-3971897  聯絡電話：03-3283201分機1533  2.各項欄位請詳細書明。  3.無須造字之考生免填本表。 | | | | |

# 【附表4】 國立體育大學114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 成績複查申請書及查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試項目 | □博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碩甄 □博甄  □轉學考 □二年制在職班 □學士班 □教育學程 | | | | | |
| 考生姓名 |  | | 報考系所  組別 | | | 系（所）  組 |
| 准考證號 |  | | | 聯絡電話 | | 住宅：（ ）  手機： |
| 複 查 科 目 | | 原始得分 | | | 查複分數：（考生勿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 | 複查回覆事項：（考生勿填）  回覆日期： 年 月 日 | | |

注 意 事 項：

1.成績複查申請於放榜日後1週內（郵戳為憑）截止收件，逾期不予受理。

2.申請時必須填寫本表，並檢附「成績單」正本，否則不予受理。

3.本表之姓名、准考證號碼、複查科目及原始分數，應逐項填寫清楚。

4.回郵信封請填寫正確，貼足回郵郵票，以憑回覆。

5.不受理影印試卷、答案卷之申請。

6.每人限查1次，每科50元，限用郵政匯票，受款人：國立體育大學。

**【附表5】****國立體育大學招生考試-身心障礙考生需求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出 生 日 期 |  | |
| 身分證字號 |  | 性 別 |  | |
| 聯 絡 手 機 |  | 聯 絡 電 話 |  | |
| 報 考 系 所班 別 | 系（所） 班(組) | | | |
| 身心障礙類別 及 狀 況 | □視覺障礙 □聽覺障礙 □肢體障礙（□坐輪椅 □可自行上下樓  □無法自行上下樓） □腦性麻痺 □身體病弱  □情緒行為障礙 □學習障礙 □多重障礙 □自閉症 □其他 | | | |
| **身心障礙考生請依實際需求，由下列應考方式中，申請一或多種方式**：  □提供放大為 A3 紙之試題。(適用筆試項目)  □延長考試時間 20 分鐘，惟最多以延長 20 分鐘為限。  □協助考生閱讀或紀錄答案之輔具，請說明：  □其他功能性障礙所需之特別服務，請說明： | | | | |
| 請於此處浮貼身心障礙手冊或由醫療單位出具之功能性障礙認定證明文件 (正面影本) | | 請於此處浮貼身心障礙手冊或由醫療單位出具之功能性障礙認定證明文件 (反面影本) | | |
| 備 註 | | | | |
| 1. 申請方式：請於網路報名期間，填寫本申請表件並簽章後，下載『報名專用信封封面』，於報名期限內以限時掛號郵寄，逾期恕不受理。 2. 應考服務項目之提供以不影響整體考試公平性為原則，凡未依規定申請應考服務之身心障礙考生，一律依一般考生之規定應考，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助措施。 | | | | |
| 考生簽章 |  | 申請日期 | |  |

**【附表6】** **國立體育大學114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

**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考生基本資料表**

**報考組別 :** □ 教練科學組 □ 競技訓練組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別 |  | 照  片 |
| 出生日期 |  | 聯絡電話 |  |
| 運動專長  (無則免填) |  | | |
| 聯絡地址 |  | | | |
| 電子郵件 |  | | | |
| 最高學歷 |  | | | |
| 特殊表現 |  | | | |
| 以下欄位為報考競技訓練組之考生必填 | | | | |
| 運動經歷 | (可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 | | |
| **110學年度**  至今運動成績表現 | (可自行調整欄位大小) | | | |
| 目前最高  運動成績 | 比賽名稱：  成績： 客觀紀錄：  地點： 隊數： | | | |

（報名時請至招生系統上列印、填寫）

# 【附表7】

# 國立體育大學114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

# 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考生競技成就清單(範例)

(2021年8月1日迄今，以運動賽會等級依序排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編號** | **年份** | **運動賽會名稱** | **運動總類** | **運動項目** | **運動成績** | **國光獎章等級** |
| 1 | 2023 | 2022杭州亞運會 | 射箭 | 反曲弓 | 銀牌 | 二等二級 |
| 2 | 2023 | 2021成都世大運 | 射箭 | 反曲弓 | 金牌 | 三等一級 |
| 3 | 2021 | 2020東京奧運會 | 射箭 | 反曲弓 | 銀牌 | 一等二級 |
| 4 | 2021 | 110年全國運動會 | 射箭 | 反曲弓 | 金牌 | 無 |
| 5 | 2022 | 111年全國大專校院  運動會 | 射箭 | 反曲弓 | 金牌 | 無 |
| 6 | 2022 | 當選國家代表隊 | 射箭 | 反曲弓 | - | 無 |

註：

1.請依照本頁格式製作，可編輯檔案請至本所網頁-招生訊息-碩士班(網址：https://giacs.ntsu.edu.tw/p/412-1035-10.php?Lang=zh-tw)下載。

2.**請依規定格式繳交資料。**

**【附表8】**

**國立體育大學運動保健學系**

**114學年度碩士班入學審查資料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個人基本資料** | 姓 名 |  | | 身份證字號 | |  | | |
| 年 齡 |  | | 性 別 | | □男 □女 | | |
| 聯絡電話 |  | | 行動電話 | |  | | |
| **學歷** | 大學(校院) |  | | 學系(科) | |  | | |
| □應屆畢業生 □已畢業(請填 年 月畢業) | | | | | | | |
| **經歷** | 請條列主要經歷，如工作經歷、工讀經驗、服務經驗、競賽表現、特殊成就等。  各項佐證資料必須呈現姓名，如欲縮圖，每頁以2-4張證明為佳，避免因字體太小而無法辨識內容。請明確標註佐證資料附件頁碼。 | | | | | | | |
| **經歷內容說明** | | | | | | | **佐證資料**  **附件頁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專長** | 1. | | 2. | | 3. | | 4. | |
| **大**  **學**  **學**  **習**  **歷**  **程** | 請簡述曾修習之運動保健相關課程、曾參與之實習、活動、研習或專題以及心得與反思。(以500字為限) | | | | | | | |
| **報**  **考**  **動**  **機** | 請簡述過去經歷及學習歷程與修讀本碩士班之連結。(以500字為限) | | | | | | | |
| **其**  **他**  **證**  **明**  **資**  **料** | 請條列其他有助審查之證明資料，如投稿證明、參與學術研究計畫、論文發表、專題報告、相關證照等。  各項佐證資料必須呈現姓名，如欲縮圖，每頁以2-4張證明為佳，避免因字體太小而無法辨識內容。請明確標註佐證資料附件頁碼。 | | | | | | | |
| **相關內容說明** | | | | | | | **佐證資料**  **附件頁碼**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備註：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請隨表附上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

本人所填列資料均屬事實，如有不實則取消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考生簽名：   
  
 日 期： 年 月 日

**運動保健學系碩士班考生研究計畫構想書**

**請以5頁內為原則，撰寫內容請尊重著作權與學術倫理**

**建議撰寫方向如下：**

一、研究題目

二、研究背景（說明研究主題的背景與動機，指出本研究之重要性）

三、研究目的（依研究主題與背景來擬定研究目的）

四、研究方法及步驟

五、預期結果（簡要描述本研究的可能發現）

六、參考文獻（以APA格式為主）

**【附表9】**

**國立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碩士班【推薦函】**

申請人填寫

申請人姓名： 性別： 年齡：

連絡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最高學歷(畢業科系)： □應屆畢業生 □ 年 月畢業

您與申請者之關係：□指導教授　　□授課教師，授課名稱＿＿＿＿＿＿  
　　　　　　　　　□導師，共擔任＿＿＿年　□研究計畫僱用  
　　　　　　　　　□單位主管　　□其他，請說明＿＿＿＿＿＿＿＿

推薦者填寫

您與申請者認識多久： ＿＿

您與申請者熟識之程度：□極熟識 □熟識 □普通 □不甚熟識

一、請依您對申請者之了解，利用下表客觀評估這位考生。**(**請以打V方式表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評定等級  評鑑項目 | 傑出  100%~90% | 優秀  89%~80% | 良好  79%~70% | 中等  69%~60% | 中下  59%之後 | 不清楚  無法評估 |
| 求學態度 |  |  |  |  |  |  |
| 獨立思考 |  |  |  |  |  |  |
| 創造求新 |  |  |  |  |  |  |
| 邏輯思考 |  |  |  |  |  |  |
| 口語表達 |  |  |  |  |  |  |
| 文字表達 |  |  |  |  |  |  |
| 組織協調 |  |  |  |  |  |  |
| 人際關係 |  |  |  |  |  |  |
| 情緒穩定 |  |  |  |  |  |  |
| 責任感 |  |  |  |  |  |  |
| 主動性 |  |  |  |  |  |  |
| 自信心 |  |  |  |  |  |  |

二、綜合評語：（請您列出申請人之優點和缺點及其在學術上可能的潛力）

三、整體評估：□極力推薦 □ 推薦□ 勉予推薦 □ 不推薦

推薦人簽名： 日期：

服務單位： 職稱：

連絡電話： E-mail：

註：此函不足時可繕寫於空白紙張

**【附表10】**

**國立體育大學國際體育事務碩士學位學程【推薦函】**

申請人填寫

申請人姓名： 性別： 年齡：

連絡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最高學歷(畢業科系)： □應屆畢業生□ 年 月畢業

外語能力：

您與申請者之關係：□指導教授　　□授課教師，授課名稱＿＿＿＿＿＿＿  
　　　　　　　　　□導師，共擔任＿＿＿年　□研究計畫僱用  
　　　　　　　　　□單位主管　　□其他，請說明＿＿＿＿＿＿＿＿＿＿

推薦者填寫

您與申請者認識多久： ＿＿

您與申請者熟識之程度：□極熟識 □熟識 □普通 □不甚熟識

一、請依您對申請者之了解，利用下表客觀評估這位考生。**(**請以打V方式表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評定等級  評鑑項目 | 傑出  100%~90% | 優秀  89%~80% | 良好  79%~70% | 中等  69%~60% | 中下  59%之後 | 不清楚  無法評估 |
| 求學態度 |  |  |  |  |  |  |
| 獨立思考 |  |  |  |  |  |  |
| 創造求新 |  |  |  |  |  |  |
| 邏輯思考 |  |  |  |  |  |  |
| 口語表達 |  |  |  |  |  |  |
| 文字表達 |  |  |  |  |  |  |
| 組織協調 |  |  |  |  |  |  |
| 人際關係 |  |  |  |  |  |  |
| 情緒穩定 |  |  |  |  |  |  |
| 責任感 |  |  |  |  |  |  |
| 主動性 |  |  |  |  |  |  |
| 自信心 |  |  |  |  |  |  |
| 外語能力 |  |  |  |  |  |  |

二、綜合評語：（請您列出申請人之優點和缺點及其在學術上可能的潛力）

三、整體評估： □ 極力推薦□ 推薦 □ 勉予推薦 □ 不推薦

推薦人簽名： 日期：

服務單位： 職稱：

連絡電話： E-mail：

註：此函不足時可繕寫於空白紙張

**【****附表11】****國外**學歷考生切結書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性別 |  | **身分證字號** |  |
| **申請項目** | □碩士班 □博士班 | | | **准考證號碼** |  |
| **連絡電話** |  | | | **Email信箱** |  |
| **所持國外學歷資訊(填寫資料須與報名系統登錄及繳驗證件相同)** | 校 名：  (填寫之校名，必須與報名表及所繳驗之學歷證件相同。)  學校所在地(含省、市、區及州、縣、市別)：  系所別：  學位別：□ 學士 □ 碩士 □其他學歷(力) (請詳述) | | | | |
| **切結事項** | 報考貴校招生考試，所取得學歷證件之國外學校經本人查詢教育部  「外國大學校院參考名冊專區」為：  □已列入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  □未列入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  如獲錄取，於新生報到時，應繳驗下列各項文件，逾期或資格不符，本人自動放棄入學資格，嗣後絕無異議：   1. 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正本；如係中、英文以外語言，應加附認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 2. 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如係中、英文以外語言，應加附認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 3. 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境紀錄正本（應涵蓋國外學歷修業起訖期間；本人於國外修業期間為＿＿年＿＿月至＿＿年＿＿月，累計實際修業時間（不含寒、暑假）共＿＿個月）。「國外學歷證件」及「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確經駐外館處驗證屬實   **本人並同意出具英文授權查證同意書供貴校辦理查驗學歷證件之用。屆時若經查證結果有不符中華民國教育部「**[**大學辦理國外學歷採認辦法**](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H0030039)**」之規定，即由貴校取消入學資格，絕無異議。**  **此致國立體育大學**  **立切結書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 | |

**【附表12】大陸地區學歷報考切結書**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性別 |  | **身分證字號** |  |
| **申請項目** | □碩士班 □博士班 | | | **准考證號碼** |  |
| **連絡電話** |  | | | **Email信箱** |  |
| **所持大陸地區學歷資訊(填寫資料須與報名系統登錄及繳驗證件相同)** | 校 名：  (填寫之校名，必須與報名表及所繳驗之學歷證件相同。)  學校所在地(含省、市、區及州、縣、市別)：  系所別：  學位別：□ 學士 □ 碩士 □其他學歷(力) (請詳述) | | | | |
| **切結事項** | 報考貴校招生考試，所取得學歷證件之大陸地區學校經本人查詢「大陸地區大學及高等教育機構認可名冊」為：  □已列入教育部大陸地區大學及高等教育機構認可名冊，  □未列入教育部大陸地區大學及高等教育機構認可名冊，  如獲錄取，於新生報到時，應繳驗下列各項文件，逾期或資格不符，本人自動放棄入學資格，嗣後絕無異議：   1. 畢業證（明）書正本。 2. 學位證（明）書及歷年成績正本。但高等學校或機構專科學歷，得免檢具學位證（明）書。 3. 前 2 項文件經大陸地區指定之認證中心證明屬實之證明文件。 4. 碩士以上學歷者，並應檢具學位論文。 5. 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境紀錄正本（應涵蓋大陸地區學歷修業起訖期間；本人於大陸地區修業期間為＿＿年＿＿月至＿＿年＿＿月，累計實際修業時間（不含寒、暑假）共＿＿個月）   **本人並同意出具授權查證同意書供貴校辦理查驗學歷證件之用。屆時若經**  **查證結果有不符中華民國教育部「**[**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H0010005)**」之規定，即由貴校取消入學資格，絕無異議。**  **此致國立體育大學**  **立切結書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 | |

**【****附表13】香港/澳門學歷報考切結書**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性別 |  | **身分證字號** |  |
| **申請項目** | □碩士班 □博士班 | | | **准考證號碼** |  |
| **連絡電話** |  | | | **Email信箱** |  |
| **所持**  **香港/澳門 學歷(力) 學歷資訊**(填寫資料須與報名系統登錄及繳驗證件相同) | 校 名：  (填寫之校名，必須與報名表及所繳驗之學歷證件相同。)  學校所在地(含省、市、區及州、縣、市別)：  系所別：  學位別：□ 學士 □ 碩士 □其他學歷(力) (請詳述) | | | | |
| **切結事項** | 報考貴校招生考試，所取得學歷證件之香港/澳門學校經本人查詢  「香港/澳門學校認可名冊」為：  □已列入教育部香港澳門學校認可名冊  □未列入教育部香港澳門學校認可名冊  如獲錄取，於新生報到時，應繳驗下列各項文件，逾期或資格不符，本人自動放棄入學資格，嗣後絕無異議：   1. 經中華民國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學歷證件正本（外文應附中譯本）。 2. 經中華民國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外文應附中譯本）。 3.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入出境日期紀錄（出國紀錄正本應涵蓋香港澳門學歷修業起訖期間；本人於香港澳門修業期間為 年 月至 年 月，累計實際修業時間（不含寒、暑假）共 個月）   **本人並同意出具授權查證同意書供貴校辦理查驗學歷證件之用。屆時若經**  **查證結果有不符中華民國教育部「**[**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Q0030008)**」之規定，即由貴校取消入學資格，絕無異議。**  **此致國立體育大學**  **立切結書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 | |